

第一章 假千金求生艱難

沈家坡的村口有一座簡陋的屋子，小小的兩間房，帶一個小院子，院子左側是灶房，右側有個雞舍，不過原本的院牆坍塌了，雞舍也閒置著沒用。

院門口站著個扭腰的胖婦人，嘴裡罵罵咧咧，一副怒不可遏的模樣，她面前站著個四五歲的小女孩，半低著頭，眼角斜睨著，唇抿得緊緊的，一看便知極不服氣。那胖婦人後面，還有個大些的男孩，探出頭朝女孩做鬼臉，時不時伸腿踹她兩腳，女孩被踹得站不穩，晃了晃又努力支撐著身子。

胖婦人視若無睹，喝罵道：「妳祖母不是個東西，拿自己的賤命女兒去換了人家貴人的千金。妳爹娘更不是東西，為了一點子銀錢，把人家千金不當人。可見妳也不是什麼好東西，賤命一條，竟還敢動手打妳族兄？」

說罷，胖婦人動手推了女孩一下，女孩本就站不穩，被這麼一搡跌倒在地上，不禁抬起頭怒目瞪著她。

胖婦人見狀更是生氣，彎腰手指頭戳到女孩的額間，罵道：「妳還敢不服氣？誰給妳的膽子，信不信我今日就讓人牙子來把妳賣掉！」

她長得肥胖，手勁兒極大，很快就在女孩子額上戳了個紅印，猶不解恨，揚手便要一巴掌搊過去。

這時，院門打開來，從屋裡出來個十多歲的妙齡女子，只見她一頭烏髮隨意紮了個麻花辮兒，用紅繩綁了撥到一邊，膚若凝脂，一雙妙目含著秋水一般，因這長相，眼神裡頭的寒意也被襯得淡了幾分。

饒是胖婦人見過這少女好幾次，這會兒再見，也還是心兒一跳，只覺得天上仙女也不過如此，但女子再美，還不是要待在這個貧窮的沈家坡？

這麼想著，胖婦人撇撇嘴，「喲，我當是誰呢，這不是京城來的千金薛大小姐嗎？」旋即又捂嘴笑起來，「哎喲喲，我說錯了，那位侯府的真千金是小柔，而妳，是個假冒的……」

沈鈺寧冷冷的看著她，又低頭看著地上那個女孩，沒有過多的表情，「大周律令，幼童不可隨意買賣。二嬸子若是不怕我報官，現下就去喊人牙過來吧！」

胖婦人一愣，恨聲說道：「什麼大周律令，我怎的沒有聽說過？那麼多人家賣兒賣女可沒見著有官家來抓人！何況從前的那個小柔，不就是被妳兄長賣了嗎？」小柔便是祁陽侯府的真千金，十五年前，侯府二夫人逃難落到這窮鄉僻壤，恰巧與沈鈺寧生母同一天生產，沈鈺寧的生母見著這位夫人衣裳飾物價值不菲，出手又大方，便起了歹心，將兩個閨女換了過來。

一直到年初，這件事情才被人發現，如今沈鈺寧與小柔是各歸各位了。

沈鈺寧斂眉說道：「買賣十歲以內孩童是犯法的，按拐賣處置。小柔被賣的時候已經十二歲，而且當時的沈小柔是沈金貴的妹妹，乃同系親人，買賣無罪。更何況如今舊事翻案，沈金貴已經受到應有的懲罰了。怎麼，二嬸子是打算以身試法？」

胖婦人大字不識得一個，自是不懂她說的是什麼，慌神片刻，兀自鎮定下來，嚷道：「妳嚇唬誰呢，以為自個兒還是侯府的小姐嗎？妳娘黑了心，人家侯府沒把

妳打死，還將妳好端端送回來，那是人家大度！說不準回頭，侯府想著小柔在這裡受的苦，又將妳拿回去整治呢！」

沈鈺寧冷笑連連，「倒是有這個可能，也許不久之後，小柔想起從小到大受的委屈，恨不得將整個沈家坡給夷為平地。二嬸子以為，妳就跑得掉？」

胖婦人還想再辯，但想一想這十來年，她自己也沒少明裡暗裡折騰小柔，萬一小柔要報復，還真有可能將他們這些沈家人都報復個遍呢。

她不敢再說，伸手拉了兒子一下，喝道：「跟誰玩不好，要去跟這麼個喪天良的野丫頭玩，回頭雷公劈他們家的房梁，你也跟著倒了楣。」

她拖著兒子走遠了，旁邊幾戶探頭看熱鬧的，這會兒也都關了門，或待在家裡不出去，或去相熟的人家串門子了。

沈鈺寧看了看地上的女孩，轉身進了屋，女孩爬起來拍拍身上的塵土，跟著進去，將院子門關上了。

女孩兒蹲在雞舍前面看了許久，往雞窩裡掏了掏，沒有雞，雞窩裡更不可能有雞蛋了。她扁扁嘴，抬頭看著坍塌了一半的院牆，聽得自己肚子咕咕叫著，像是母雞要下蛋。

但她不是雞，下不了蛋，她的肚子告訴她，她餓了。

女孩起身磨磨蹭蹭往灶房走，歪著頭看著灶房裡忙碌的沈鈺寧，那個女人是半個月之前來的，旁人說那是她親姑姑。

沈鈺寧在做飯，嚴格來說，是生火將米和菜弄熟。

做了十五年的金枝玉葉，雖說曾經為祖母洗手作羹湯過，但有婆子丫鬟幫著生火切菜，她不過是站在一旁指揮，連鍋鏟也沒碰過。

如今沈家只有她一人，灶房門口那個小不點顯然是幫不上任何忙的，好在琢磨了半個月，總算是知道怎麼生火，怎麼把有限的食材弄熟——好不好吃就算了，當務之急是填飽肚子。

侯府的吃食精細講究，到了這貧苦的沈家坡，吃的是糙米，菜裡頭別說肉了，油星都見不到一點，可能怎麼辦？二嬸子說得不錯，侯府沒把她弄死，已經算心善了，好端端將她送回沈家坡，已經是侯府念著這麼多年的情分，給她最後的體面了。

沈鈺寧歎了口氣，抬頭看看灶房外面的女孩，那是她親哥哥沈金貴的女兒，小名叫元寶，元寶一雙眼倒是挺大的，但皮膚黝黑，眉毛也生得凶，還總是吊著一雙眼瞧人，很像是時刻在翻白眼，對著誰都是一副凶巴巴的樣子。

沈鈺寧剛來的時候，還想著家裡頭就剩她們姑侄相依為命，又憐惜這孩子沒了爹娘，想要好生教養她，只是不過兩三天，便理也不想理這孩子了。

別看元寶才五歲，破壞力十足，成天惹事生非，莫說村人不喜，連她這個素來有涵養的姑姑，也很是不喜歡。

畢竟誰也忍不住了一個晚上故意尿床，晨起在她的茶杯裡吐口水，還拿她的洗臉巾子擦腳的孩子吧。

元寶故意做的事情，可不止這麼一點，關鍵是說了還不聽，後來沈鈺寧便不管她，

只是每日三餐保證不餓著她。

元寶大口吃完了飯，把菜撥到自己碗裡吃光，連菜湯都喝光了，絲毫沒想著面前的姑姑是否吃完。

吃過了，她滿足的靠在椅背上，舒舒服服的打了個飽嗝，斜著眼看著面前的姑姑。沈鈺寧知道元寶的食量，並不覺得她吃得多，反而驚歎這孩子好養，不拘吃什麼，也不拘味道怎麼樣。

而感覺到元寶的目光，她又抬頭看了眼，正好看到元寶側臉上，有一個還未消退的巴掌印，她張張嘴，原想著問一句是誰打的，最後又閉上了嘴巴。

元寶喜歡罵人，她可懶得自討沒趣，只起身收拾碗筷。

進了灶房，沈鈺寧預備將自己沒吃完的那半碗飯倒入泔水桶裡，忽然想起前日瞧見元寶那孩子竟然在泔水裡頭撈她吃剩的飯。

她頓了頓，將飯擱在灶房門邊的小凳子上，將剩下的碗筷洗了，轉身回了房。

沈鈺寧從前乃侯府的二小姐，自幼學習琴棋書畫詩詞歌賦，在貴女之中是佼佼者，落入這沈家坡裡頭，卻是十八般武藝毫無施展的可能。

這麼多天，她唯一能想到生錢的法子，就是繡活了，這得虧她自幼學女紅，且她養在祖母膝下，祖母的貼身嬤嬤繡工甚好，一手技藝全都教給了她。

她的女紅不能說多出眾，只是繡些繡品售賣，養活自己跟家中的小不點應當是無虞。

打定這個主意，昨日她便去鎮上，拿祁陽侯老夫人偷偷塞給她的銀錢，買了一點綢布與絹絲針線，打算先繡幾件小東西探探路。

上午已經繡了一半，這會埋頭將剩下的半條絹帕繡完，沈鈺寧才伸了個懶腰。日頭已經轉到西邊，透過大門將半個廳堂照得晃眼。

一條絹帕，不知能賣多少銀錢？

沈鈺寧覺得時日尚早，打算帶著繡好的絹帕往鎮上跑一趟，路過灶房的時候瞧了一眼，果真見著那只碗空蕩蕩的。

然而到了鎮上的布行，掌櫃只睇了眼看了看那塊絲帕，說道：「十文。」

沈鈺寧大吃一驚，十文？只算帕子與絲線的本錢，最少都有八文，她埋頭一天，才掙了兩文錢？如今這個世道，兩文錢只能勉強買個菜餡的包子，還不夠元寶塞牙縫呢。

「掌櫃的，您再看看，我這可是京城最時興的繡法，而且我這帕子用的可是好材料，怎麼可能只值十文錢？」

掌櫃輕笑了一聲，將絹帕往她面前推了推，搖搖頭，「且不說繡工如何，只說料子，我這兒的主顧，都是尋常人家的婦人姑娘，有些餘錢買帕子不錯，但也不過肯拿個十來文罷了，你這絲帕賣貴了誰會買？而真正的有錢人家都有自個兒的繡娘，可不會在我這裡買手絹帕子呢。」

沈鈺寧這才明白自己想得簡單了，但不甘心又道：「可是，我這帕子用料好，樣式也真的好。掌櫃的您門路廣，可否幫著推銷？我可以先不要錢，放在您這兒，有識貨的人來買了去，我們再來算錢，好不好？」

掌櫃的依然搖頭，「沒用，姑娘您還是往他處問問吧。」

他揚聲喊著「送客」，便有兩個夥計上來將沈鈺寧往外趕。

沈鈺寧出了這家布行，咬咬牙，又去街頭另兩家遞上絹帕，然而掌櫃態度皆是一樣，搖頭不肯接。

這麼一通折騰，夕陽已經西下，得虧是夏季，天兒還亮得很。

沈鈺寧長久沒飲水，嘴唇有點乾裂，她垂頭喪氣在街邊一塊石頭上坐了會兒，去買了兩個饅饃，又再次鼓起勇氣，往布行去扯了一尺普通的布，決定明日再繡點荷包之類，成本降下來，哪怕少掙一點，只要能養活她和元寶，也就夠了。

雖然薛家祖母偷偷塞了一包碎銀子給她，裡頭還有張百兩的銀票，不過她不敢讓旁人發覺了，尋了安全的地兒，將碎銀收好，銀票則縫進貼身裡衣的包邊裡。

沈家坡這邊的親人初時倒是和善，沒幾天發現她手上不過百餘文銀錢，就一個個露出本來的面目，不再理會她了。

她剛來的時候，沈家是家徒四壁，她準備的兩百文，買了米麵便沒剩多少，如今半個月過去了，她若還想不到掙銀錢的營生，怕是得把薛家祖母給的銀錢，再弄一點出來才能過日子。

而如果是這樣，定會叫沈家那些貪婪勢利之人知曉她手中還有銀錢，到時候怕是會對她們姑侄不利。

沈鈺寧情緒不佳，悶悶的往家裡走。

已至夏末，家裡吃食剩不了多少，而且連個厚點的被褥衣裳都沒有，待得天冷，她們豈不是要活活凍死？

才走到沈家坡前頭一座小橋處，便聽見溪邊有嘈雜的聲音，沈鈺寧抬頭看了看，見著一群大大小小的孩子聚在那兒起鬨，約莫有十來個。

旁的她不太認識，但最外頭那個與元寶差不多大的孩子，她認得，是隔房四叔家的么兒，那小子擠不進去，只抹了鼻涕，鼓掌歡呼道：「打死他，打死他……」

沈鈺寧心中一個咯噔，要說整個沈家坡，孩子們全都是放養的，一個個欺軟怕硬得很，而如今那個最軟弱的，可不就是她家的元寶？

她不喜歡元寶是真的，但到底是她侄女，且如今元寶就剩她這麼一個親人，她不護著些，元寶連條活路都沒！

沈鈺寧拔腿跑上前，厲聲喝道：「你們在幹麼？」

半大的孩子還沒有是非判斷的能力，原本聽著有大人的聲音，驚著了都想要跑，待看到是沈鈺寧，便紛紛停下來，朝著沈鈺寧做鬼臉。

只聽一個大點的孩子嚷著，「她是村口懶金貴家裡的，我娘說她家沒一個好東西。」

另一個附和著，「不錯，她家沒男丁，元寶挨了打也沒人管，她也一樣，我們人多，一起上！」

沈鈺寧一雙眼冷冷掃了兩人一眼，「噢，是嗎？動手傷人若扭送官府，將依著傷者的情況處以杖刑。剛剛你們的意思，是經常打元寶囉？」

在場的孩子，哪一個沒打過元寶？一時被沈鈺寧唬住，都白了臉往後退。

大點的那個雖然心虛，但覺得沈鈺寧不過是嚇唬他們，便撐著氣勢嚷道：「妳胡

說什麼！元寶……元寶不是好端端的嗎？哪有什麼傷？」

沈鈺寧往地上瞟一眼，地上的人不是元寶，而是一個滿身髒汙，十歲出頭的男孩，衣裳破破爛爛的掛在身上，露出的胳膊上還有被那群孩子毆打後的血痕與青紫，頭髮亂蓬蓬的，有唾沫黏在上面，瞧起來髒得不行。

「元寶身上的傷，大概是不會讓你們受多少杖刑。但是他呢？剛剛，我可是看著你們動手打他，噴噴，傷得這樣重，怕是一杖兩杖的刑罰還遠遠不夠的呢。」

當下便有幾個膽小的「哇」的一聲哭起來，甚至兩個機靈的轉身一溜煙，衝到草堆後面就不見了。

年長的那個站在最前面，有心想跑，被身後幾個年幼的堵住了，只好硬著頭皮繼續嚷嚷，「他、他不過是乞兒……乞兒有什麼要緊的？」

沈鈺寧輕笑，「法律面前每個人都是一樣，難道你們不曾聽過一句，天子犯法與庶民同罪嗎？天子都不能胡亂傷人，何況是你們。」

她瞧著戰戰兢兢的孩子們，今天抑鬱的心情稍稍好些，一邊說著話，一邊捲捲袖子往前走，彷彿立刻就要將他們抓去衙門一般。

那些孩子被沈鈺寧這麼嚇唬一番，之前的凶狠早已不見了，見她要來抓人，相互推擠著全都跑光了，地上的男孩原本是抱著頭閉著眼，似乎是聽得周圍動靜小了，才睜開眼，也不知道道謝，只呆呆傻傻的看著她。

沈鈺寧倒是鬆了口氣，還好不是元寶，元寶才五歲，又是個女孩兒，怕是扛不住那群孩子這麼一頓揍。

不過見著這男孩著實可憐，沈鈺寧也不忍心扔下他就走。便將懷中包裹放下，扶著男孩去溪邊，就著水給他擦洗一番，沒有巾子，便取了那賣不出的繡帕給他用，又拿了一個饅饃遞給他。

待給男孩收拾妥當，沈鈺寧決定回去，一回頭，就看見元寶立在身後，眨也不眨地盯著男孩手中的饅饃。

沈鈺寧知道元寶護食，怕她去搶男孩的饅饃，連忙將包裹裡另一個饅饃拿出來遞給她。

元寶接過饅饃，便不再看男孩，跟在沈鈺寧後頭，一起回了家。

第二日，沈鈺寧又埋頭繡了一日的花，做好了一個騰雲吉祥的荷包。

這樣的荷包寓意好，還能放些銅錢，適合年輕的兒郎，若姑娘佩戴，也顯得英氣十足。

傍晚去鎮上的途中，沈鈺寧想著，從前在薛家的時候，可不敢隨意給男兒做荷包，唯恐毀了自己的清譽，給家族蒙羞，如今做這養家的繡娘，倒沒有絲毫的講究，對民間窮苦人家來說，銀錢比名聲要緊多了。

沈鈺寧原以為今日的荷包，定然萬無一失，沒想到那掌櫃見她過來，立刻轉身進了裡間，門口的夥計攔著她，只說近日不收外頭繡娘的活計，讓她另尋他路。

沈鈺寧昨日來，掌櫃的明明不是這麼說的，聽了這話當然是不依，急切推開那夥

計便上前道：「掌櫃的，麻煩您先看看我的繡活再做決定吧，我只是想糊口，並非是那等漫天要價的人，緣何要將我拒於門外？」

掌櫃的躲不及，被她一把拉住，手裡也多了個荷包，這一看之下，只覺荷包布料普通，但手法與圖樣都是極好的，若放在鋪子裡賣，一定很受歡迎。

他為難的將荷包塞回沈鈺寧的手中，四下看看方歎了口氣，小聲道：「姑娘莫要費心思了，妳的繡活就算再好，我也是不會接的。」

沈鈺寧茫然問：「這是為何？」

掌櫃的說道：「年初你們沈家坡出事兒的時候，就有貴人說了，你們沈家坡都是刁民。貴人們都說了這樣的話，我們哪裡還敢用沈家坡的人？莫說妳，沈家坡好幾個在鎮上做工的，都被辭退了呢。」

沈鈺寧徹底的呆住了，等回過神，已經被掌櫃的推出門來。

難怪沈家坡的孩子們對元寶是那麼個態度，難怪那些個叔伯嫡子們總是橫眉冷對，畢竟她家的事情，叫大伙兒失了營生。

沈鈺寧也不知自己是怎麼回的家，元寶蹲在橋邊眼巴巴的舔著嘴唇，大抵是見著昨日她帶了饅饃，以為今日她也會帶東西回來吧。

只是她什麼都沒買，等進了灶房一瞧，米缸裡頭的糙米，亦是所剩無多了。

沈鈺寧再也忍不住，蹲下身子捂著臉痛哭起來，她錦衣玉食、風光無限的日子再回不來，也哭她將來不知該何去何從。

被薛家趕出來的時候，她還暗自咬牙，覺得只要自己足夠堅強，在哪裡生活都是一樣的，可來到沈家坡不足兩旬，她才發現，原來過日子是這樣的艱難。

第二章 一群豺狼要賣她

因著沒了盼頭，第二日沈鈺寧睡到日上三竿才起，早飯也沒做，不知元寶吃什麼，反正已經不見人影了。

待她梳洗完畢，進了灶房打算做今日午飯時，便聽著外頭有人喊道：「寧丫頭，快出來！」

沈鈺寧一愣，探出頭便見著一個抱著孩子的婦人，從那坍塌的院牆處跨進來，她依稀記著剛來的時候認過人，這人是隔房的哪位兄長家的媳婦，她該喊細嫂。

細嫂上前拽了把沈鈺寧：「妳二嬸帶著人牙過來，要把妳賣掉呢。」

這個二嬸，不是前幾日帶著孩子來要打元寶的女人，而是沈鈺寧的親二嬸田氏。沈鈺寧剛來的時候，就是田氏將元寶丟回來的，當時的元寶瘦得跟個猴兒一般，臉上身上髒汙得不行，手上全都是繭子與傷痕，光看元寶那個樣兒，就知田氏不是什麼好東西。

細嫂不知是熱心腸，還是想看戲，嘰嘰喳喳說著，「本來是要賣了元寶的，但是不曉得誰說那麼小的孩子賣不得，便打起妳的主意來了，嘖嘖嘖……」

她把沈鈺寧從上看到下，從下看到上，頗有些玩味的咂了下嘴巴。

果真是在侯府裡養大的姑娘，尋常女孩兒哪有這樣一頭烏髮，哪有這樣水嫩嫩的肌膚？還是這陣子養糟了些，剛來的時候，好看得就不像個真人。

細嫂眼瞅著沈鈺寧沒反應，以為她是不懂那人牙是幹麼的，連忙又拽她一把，「妳

可快些想法子吧，妳二嬸那心腸可比妳兄嫂黑多了，妳兄嫂當時賣小柔，好歹是讓她去有錢人家做丫鬟，妳二嬸卻是要將你賣到那種地兒的呀！」

說話間，便聽得外頭傳來幾聲呼喝——

「沈鈺寧，沈鈺寧給我把門打開！」是田氏的聲音。

緊接著是胖嬸子的聲音，她高聲嚷道：「哎喲二姊呀妳是不知道，那丫頭伶牙俐齒，上回還拿什麼大周律令堵我的話，回頭定是要拿那些來說嘴，要說妳沒資格賣她呢！」

田氏皮笑肉不笑冷哼兩聲，「她爹娘哥哥做了惡事，連累了咱們一族的人，她倒有臉說話？賣不賣得不是她一個丫頭片子說了算的，她爹娘沒了，哥哥不在，自然由我這個親嬸娘說了算。」

沈鈺寧一回頭，細嫂已經閃身從坍塌的院牆處跑沒了影，而外面那些人，也陸陸續續從這處鑽了進來。

領頭的是田氏以及胖嬸子，後面跟著的則是村裡頭來看熱鬧的婦人，夾雜著幾個頑童。

旁邊還有個馬臉吊梢眉的婦人，約莫四十多歲，正挑著眉眼上下瞧沈鈺寧，越瞧似乎越滿意，一張臉歡喜得滿臉皺紋，偏又強自壓下，做出一副嫌棄模樣來。

田氏指著沈鈺寧對那婦人說道：「張大姊，這個就是我家侄女，她可是京城裡頭長大的，細皮嫩肉得很，妳瞧瞧，能值不少銀錢的吧？」

兩個人就在沈鈺寧的面前，大刺刺談論她價值幾何，她卻也不惱，只等兩人討價還價，說定二十兩的銀錢之後，才淡淡一笑，對那人牙點頭示意。

「大娘可得仔細著，哪個財大氣粗的主人家裡頭，捨得花二十兩買個丫鬟？」

張大姊聽她開口，聲音也是軟軟的動聽，當下更滿意了幾分，哼笑著說：「丫鬟？妳這麼個做不得事的賣去做丫鬟，我可不得虧死？妳放心，自然會給妳安排好去處。」

後頭的婦人發出一陣哄笑，都是笑沈鈺寧的天真無知。

沈鈺寧卻煞有介事的看著她，挑眉說道：「大周子民年滿十歲，其父母可將其賣身為奴。女子若賣身為妾，或入教坊司，需得本人應允。第一，她只是我嬸嬸，並非是我父母，不可替我做主；其次，我沈鈺寧絕不會答應為妾或入教坊司。」

田氏聽了這話，已是極不耐煩，一雙綠豆眼瞪得比平日大了好幾分，「沈鈺寧，妳以為這裡還是薛家嗎？這裡是沈家坡。妳爹娘沒了，我是妳的長輩，自然可以做妳的主。而且，妳說的那些我們這裡聽都沒聽過，賣到哪裡不是賣？等去了那地兒，有的是法子整妳，看妳還拿什麼嚇唬人！」

沈鈺寧是習慣了不動聲色，但到底也只是個被千嬌萬寵長大的十五歲少女，這會兒面上再如何不顯，心裡頭也害怕極了，聽著田氏刁蠻的話語，才知她所熟悉的大周律法在這窮鄉僻壤裡頭壓根用不上，也沒幾個人會聽。

她強自鎮定下來咬牙道：「我親哥只是被流放，並不是不在了，妳如何能做得了我的主？」

田氏如同看笑話一般看著她，卻不理會，只又對張大姊說：「這丫頭是個倔強的，

但是說好的價，我可一分不願少，妳如果不樂意，我大可以換個娘子過來。」
張大姊眼眸轉了轉，叫她擔心的可不是沈鈺寧這幾句話，這丫頭還有個親哥哥。她連忙低聲問：「她兄長……」

田氏拍拍她的胳膊，「我是她親嬸娘，這裡的人都能作證，她兄長犯事兒得流放兩年，如今過了沒半年呢。大不了等他回來，我分一點與他，畢竟他還有個女兒得要我家養活，又怎麼會管這個面都沒見過的妹妹呢？」

張大姊這才放心下來，睨著沈鈺寧，抬了抬下巴，「妳是自個兒跟我走，還是想吃些苦頭再跟我走？」

沈鈺寧只覺得此刻是叫天天不應，叫地地不靈，沈家坡這些人又窮又刻薄，族裡的長輩見她是個女兒，壓根不把她當一回事，沒一個能依靠的。

不過，還沒等她想多久，外頭竄進一個缺了門牙的半大小子，額上一道鞭痕，跑得氣喘吁吁，驚慌失措地嚷嚷道：「姑、姑，外頭來了群野小子，把咱們的車砸了！」

張大姊嚇了一大跳，也顧不得如花似玉的沈鈺寧，拔腿就往驢車那兒跑。

她的驢車都是特製的，外頭罩著厚氈布，裡頭有繩子釘棍等，都是為那些個不聽話的姑娘家準備的，被砸了可是麻煩啊。

一出去，張大姊果真見著一群十來歲的乞兒，已經將她的車驢砸得稀巴爛，她不禁怒喝，「你們是哪裡來的小乞丐，不要命了嗎？」

她要上前，那為首的乞兒手中長鞭一甩，正好甩在她面前，將土塊激得飛起，嚇得她後退好幾步，幸虧後面出來的人將她扶住了。

沈鈺寧後知後覺跟出來，探頭一看卻愣住了，只因這個帶頭的男孩不是別人，而是那日在溪邊她救下的男孩。

難道這是來報恩的？

因著這麼一場亂子，張大姊也顧不得買沈鈺寧的事兒，罵罵咧咧聯合沈家坡的人將這群乞兒趕跑之後，急著去獸醫那兒瞧她的驢去了。

田氏是氣個倒仰，惡狠狠對著沈鈺寧一通罵，覺得解了一半的氣兒才往地上唾一口，「不要臉的下賤東西，連人人都嫌棄的髒汙乞丐都勾引……過幾日她再來，我看誰還能再幫妳！」

沈鈺寧沒理她，深覺這沈家坡是待不得了，她一定要離開，哪怕沒有戶籍被抓進大牢，也比在這吃人的地兒強。

她將院子簡單收拾了一番，出了門去旁邊竹林深處的美人蕉旁，挖出藏著的那包銀子，偷偷摸摸回了屋，誰知剛進屋就見著驚魂未定的元寶，臉頰紅腫，露出的兩條胳膊上全是擦痕，手上也都是血跡。

元寶怔怔看著安然無恙的沈鈺寧，眼淚嘩的一下子流下來，一個不穩栽倒在地上，嚇得沈鈺寧驚呼一聲，急忙將她抱起來。

當夜，元寶就發起高燒。

沈鈺寧請了鄰村的赤腳大爺過來，這大爺是個心善的，看著孩子的模樣直歎氣，又知道沈鈺寧沒錢，給了幾把草藥讓她去熬，連診金都不要就背著背簍走了。幸好赤腳大爺是個有本事的，一碗藥下去，元寶真的退燒了。

第二日一早，沈鈺寧見著元寶情況穩定了些，頂著兩個黑黑的眼圈出了門，一路去了胖嬸子家，果然見著她家那調皮的兒子鐵柱，正在門口爬樹呢。

她伸手便將鐵柱的耳朵拎著，厲聲問：「昨日是你把我家元寶打成那個樣子的？」鐵柱疼得哇哇叫，只是他一喊，沈鈺寧就打他屁股，疼得他齜牙咧嘴不敢大聲嚷嚷，直求饒道：「不是我，姊姊不是我，真的不是我。是二叔家的鋤頭幹的……」沈鈺寧將他推到在地，一臉不相信，「鋤頭那個弱雞，怎麼敢打元寶，說，你是不是騙人的？」

鐵柱連忙搖頭，捂著兩隻耳朵，「不是、不是，真不是啊姊姊。元寶聽到二嬸說要賣妳就去咬二嬸，被二叔捉住了吊在樹上，鋤頭拿棍子打她……」

沈鈺寧一愣，她知道元寶性子壞，她來這裡不足兩旬，與元寶的關係著實不算好，可沒想到元寶竟然為了她去咬二嬸。

她的心裡一時間百感交集，她照顧元寶，想著自己是大人，不跟小孩子一般見識，但原來這半個來月的相處，元寶竟也把她當最親的人了。

既然弄清楚來龍去脈，沈鈺寧也不跟鐵柱多說，轉頭走了。

因為元寶的病，沈鈺寧也沒時間去想該怎麼逃離被田氏賣掉的命運，只趕緊去村尾買了塊豆腐，回家給元寶做了豆腐白菜湯。

元寶昨日病了沒吃飯，一口氣將一碗湯喝了個精光，咂咂嘴，又眼巴巴看著沈鈺寧。

沈鈺寧想了想，要不然去鎮上割一點肉？這孩子太瘦了些。

才走出屋子，她就聽見院子門被拍得啪啪作響，胖嬸子大罵道：「沈鈺寧妳這賤蹄子給老娘出來，妳不要命了？欺負我家鐵柱，老娘今日跟妳拚了！」

胖嬸子急吼吼的，見拍門不應，拿腳用力一踹，只是院子門本就不結實，被這麼一踹竟裂開來，她的腳就夾在門裡頭，仰頭摔倒在地上。

這大夏天的，胖嬸子外頭穿著長裙，但裡頭只著半長的褲子，小腿被裂開的門夾住，邊上的木屑許多刺進腿裡頭，疼得她嚎啕大哭。

沈鈺寧有心上去幫忙，卻被胖嬸子又吼又罵，便也不再濫好心，站到一旁袖手旁觀。

待鐵柱去喊了人來，將胖嬸子救出來，她立刻站起來指著沈鈺寧嚷道：「妳這賤蹄子，害得老娘受了傷，我告訴妳，今天一定要讓妳吃不完兜著走！」

說罷，她撲上來就要打沈鈺寧耳光，沈鈺寧又不是呆子，哪裡肯讓她打，立刻跳到一邊，乾脆也擼起袖子指著胖嬸子罵。

「妳這老胖子羞不羞？將我家的門踹壞了，我還沒找妳算帳呢，竟還倒打一耙！這門為什麼壞？就是妳成天想來欺負元寶，天天踹才踹壞的！」

胖嬸子哪想到只會講道理的姑娘今日開口就是罵，還罵她老胖子？這怎麼能忍？

胖嬸子受了傷，索性坐在地上嚎啕大哭，「天啊爺啊，快來看看吧，這賤蹄子膽

子不小，這是要我的命啊……」

只是話音未落，沈鈺寧也一屁股坐在地上嚎叫起來，「皇天后土啊，請您睜眼瞧瞧吧，這一群都是什麼人兒？見我家裡頭只有女人孩子，想賣就賣，想打就打，可憐我那侄女還躺在床上，都要被人打死了呀！蒼天啊，這是不要我們活了嗎？」沈家坡都是窮苦的刁民，但也有里長族長維持秩序，因著沈金貴與他娘做的孽，大家都不喜歡沈金貴這家，但鬧得大了也不好看，平白給旁邊的村子瞧笑話。於是大伙兒你一言我一語，算是勸和，將胖嬸子連拖帶拉給勸走了，至於胖嬸子的傷與沈鈺寧的門，只能自認倒楣了。

待人都走得差不多了，沈鈺寧才站起來，拍拍身上的塵土，無聲的歎了口氣。從小到大，她學的規矩禮儀都是需輕聲細語，可是今日發現，在這裡講再多的大道理，還不如撒潑打滾管用。

這一刻，連她自己都不知道是無奈，還是悲涼。

大門不能用了，沈鈺寧輕輕一推，整個門都塌下來。其實即便門不塌，旁邊那坍塌的半面院牆，早就讓這小破院子沒了半分遮掩，屋裡頭若有值錢的東西，早就有盜賊鑽進來了。

反正家裡頭連像樣的傢俱都沒有，倒也不怕，只是那包銀子，被她藏在床底下了，還是得找個穩妥的地方，又能隨時拿了就走才好。

才走近堂屋預備進去，沈鈺寧聽得身後有一個渾厚的男聲道：「請問……這兒是沈大林家嗎？」

沈大林，正是沈鈺寧那個已經死了的親爹。

她詫異的回過頭，瞧見一個年約弱冠的男人，長相老實，帶著怯意上下打量沈鈺寧，似想進來，又有些不敢，只在門口躊躇，手摩挲著有些髒汙的衣角。

衣角有些髒，但衣裳並不算是很破舊，瞧這樣子是風塵僕僕趕路，換洗得不勤，顯得不甚乾淨罷了。

男人見沈鈺寧不答，又問了一句：「那個……沈大林、沈金貴，是住在這裡嗎？」

沈鈺寧這下才點點頭，含糊應了，「是，不過他們都不在。」

男人不知這是什麼意思，憨厚笑了笑，「那……我就在門口坐著，等他們回來。」說罷退後一步，往倒塌的門上坐了。

沈鈺寧猶豫片刻方道：「他們這陣子不回來，你是誰，找他們有什麼事兒嗎？」

男人微微一愣，顯然是不理解這個不回來是什麼意思，不過瞧著眼前少女不想多說的樣子，也沒有再問這個問題，反而是有些激動的看著少女。

「妳……可是小柔？」

沈鈺寧一滯，她不是小柔，但算起來，她也正是小柔。

她這麼停頓，男人以為她是警惕不敢回答，連忙站起來上前一步，「小柔，我是二哥，妳還記得二哥嗎？」

沈鈺寧愣了許久，什麼二哥？她只知道沈家有個長子叫沈金貴，沒聽說還有個二哥啊。她來了這麼久，也從沒見過這個什麼二哥的呀。

男人見她發愣，反而更激動了，「我是妳二哥富貴呀，我走丟的時候，妳都五歲

了，妳再想想？」

沈鈺寧心道，她不是小柔，再如何想，也想不起小柔五歲時的事情。不過，他說他走丢了？什麼意思？

兩個人就這麼站著，沒想好怎麼說明自己遇到的事情，一時誰也沒開口，就聽見外頭尖利的女聲。

「這個賤蹄子，昨日引了幾個半大的乞丐，今日竟還引男人進屋。知道的曉得她是京城大戶人家回來的，不知道的還以為是窯姐兒呢！我可告訴妳，明日那人牙再過來，妳再不願也得去！老娘還做不得妳的主？」

沈富貴循聲望去，皺眉問：「妳這人胡說什麼呢！妳……妳是二嬸？」

田氏過來這裡，是打算先把那個不聽訓的元寶帶走，免得明兒礙了事，結果一來就見著沈鈺寧家門口站著個男人。她是個嘴巴刻薄的，立刻就要諷刺兩句，沒想到這男人看見她，竟然直接喊上二嬸？

這沈家坡的女人，比得都是誰更會撒潑，更會往旁人頭上潑髒水，田氏只呸了一聲，「真是個婊子，才回來沒幾天，相好的就上門了？噴噴，我可當不起你二嬸！」沈富貴聽懂了田氏的話，是不認得他，以為他是小柔的相好。

他記憶裡這個二嬸向來很不好相與，當下便沉了臉，怒瞪田氏一眼，「滿嘴噴糞，再要亂說，可別怪我不客氣了！我是沈富貴，是小柔她哥！」

「呵呵，她又不是小柔，而且她可沒什麼二哥……」田氏話出口的速度比腦子轉得快，待反應過來，不由得大驚，盯著沈富貴上看下看，「你……你是富貴？那個被拐子賣了的富貴？」

沈鈺寧坐在元寶的床前一臉複雜，廳堂裡幾個沈家族老以及本家幾個叔伯都來了，她也聽懂他們的話。

原來小柔五歲那年，八歲的二哥被拐子拐跑了。不過因著他當時已經八歲記事，拐子帶他轉了好些地方，都不願意買這樣大的孩子。

他是個機靈的，在途中偷偷跑了，是打算往家裡跑，奈何實在是尋不到路，有一次餓得不行，跑到人家的田裡偷瓜，被那戶人家逮住了，幸虧那戶人家心地好，家裡頭沒個兒子，見他健壯，索性留下來幫著幹活。

待年歲大些，沈富貴開始打聽沈家，打聽了這麼多年，總算有了眉目，如今尋過來，發現沈家坡大部分地方都與他記憶裡的一樣，沒什麼變化，只覺得馬上就要尋到家人了，爹娘，大哥與小妹，馬上就要見到了。

誰知道迎接他的只有一個陌生的妹妹，還有個小侄女，他熟悉的人都不在了。

沈家族人確認他的身分之後，面面相覷，最後還是讓他的親二叔，把他家這些年發生的事情，一五一十的告訴了他。

沈鈺寧心情複雜的是，雖然看似多了一個親人可以依靠，可誰知道對方性情如何？

以前若是田氏夫妻想賣掉她，她還可以拿自己有親兄長出來說話，但如今這個突然冒出來的二哥，若是如田氏夫妻的想法一般無二，她當真是叫天天不應，叫地

地不靈了。

外頭，沈富貴聽了半晌，才訥訥道：「就是說，屋裡頭那個小妹不是小柔？小柔她不是我親妹妹，這個才是？」

二叔勉強點了頭，「因著她的事情，你大哥大嫂流放了，元寶年歲小留在家裡頭……」

廳堂裡一陣沉默，屋裡的沈鈺寧臉色白了又白，眼圈也忍不住紅了，怎麼說得好像是她的錯？這一家人都是豺狼，她一個女兒家，怎麼鬥得過？可是，為什麼會是她呢，她到底做錯了什麼？

「所以，剛剛二嬸說的，人牙過來便要我妹妹跟著去，這是要把我妹妹賣掉的意思？而你們就這樣，任由她把我妹妹賣掉？」

沈富貴聲音依舊渾厚，不過語氣裡有著濃濃的不滿，幾個族老聽他這樣質問，都低著頭不做聲。

二叔訕訕笑著解釋了句，「你剛回來不曉得，因為她的事情，我們沈家坡的男人都找不到活兒幹，家家戶戶都要養兒育女，這……」

沈富貴瞪他一眼，「什麼她的事情？那分明是我爹娘做的事情，與她何干？何況那樣大的事情，我爹娘自個兒做得下來？二叔你敢對天發誓，你沒參與進去？為何出了事，就全怪在我妹妹頭上？你們自己好吃賴做，我過來時瞅著外頭那些個田地，就沒多少是好好栽種的，什麼找不到活計，找不到難不成不曉得回來種田？」

他越說越火大，為何他這樣順當的找到自個兒家？就是因為沈家坡與十年前一點變化都沒有，之所以沒有變化，就是村裡的人太懶惰，得過且過。

二叔心頭火起，但他一向是個軟弱的。從前聽大哥的，大哥死後聽媳婦的，自個兒做不了主，眼神只往族中兄弟那邊瞧。

沈富貴可不管他們，恨聲道：「我不管她是不是小柔，但她是我妹妹，我就不會不管她，從今往後誰要是敢欺負她倆，先得問問我沈富貴同不同意。」

只是，等到送走了族人，沈富貴才發現，屋裡頭一大一小兩個女孩，都是一問三不知，家裡頭竟然連米都不剩，也不知這些日子，她倆是怎麼活過來的。

沈富貴頭疼，「家裡的田地在哪裡？」

沈鈺寧搖搖頭，「我來的時候問過了，家裡沒有男丁，田地都分出去沒有了。」

就算有，她也不會種呀。

他歎了口氣，「那妳們的吃喝哪來呢？」

沈鈺寧低頭，「說是二叔家裡頭管我們，但是……」

但是也沒有管過？沈富貴無語的看著她，這個妹妹瞧著是個柔弱的，也難怪鬥不過潑皮耍賴的二嬸。

沈鈺寧想了想繼續說：「從前那家的祖母待我不錯，給了我一點錢，只是……也不多。」

倒不是她故意騙人，但回來之前薛家大哥是叮囑了又叮囑，說是如今她不是薛家女，與沈家又不親，萬事都要藏三分，莫要一回去就透了底。

這些時日瞧下來，沈家的族人果真是不能依靠的，眼前的二哥看起來是個好的，但她暫且也不敢全然信任，才說一半留一半。

「不過現在好了，現在二哥你回來了。」沈鈺寧努力擠出一絲笑。

沈富貴更是憂心忡忡，一雙眼看看沈鈺寧，又看看床上那滿身紅痕瘦弱不堪的元寶，最後看看家徒四壁的場景，根本不知道說什麼才好。

這時元寶拉拉沈鈺寧的衣袖，舔舔乾涸的嘴巴，「我餓了。」

沈鈺寧一怔，她先前拿出來的銅錢今早買豆腐用了，現下屋裡，連一棵白菜都沒有，床底下藏著的錢，她也不敢拿出來，要怎麼買菜做飯？

她猶豫片刻，站起來對沈富貴道：「二哥，你先照顧元寶，我去菜園子裡看看還剩不剩什麼……」

沈富貴聽了這話，哪裡不懂沈鈺寧的意思，大概家裡頭的菜園子裡什麼都沒有了，她這是打算出去看看，能不能從別人家弄一點。

他搖搖頭，「這樣吧，我這裡還有一點錢，妳拿去鎮上買點吃食，不管怎麼著也不能餓著肚子呀。」

他打開褡裢，從最裡頭掏出一個小布包，一層一層打開，最裡面一層包裹著一小堆銅錢。

沈鈺寧的眼神從亮閃閃的希冀到失望，到最後的絕望，這銅錢不用數，絕對不超過三十文錢。區區三十文，即便省著吃喝，頂多能撐個四五天，之後，他們三個又該怎麼辦呢？

沈富貴小心翼翼，將錢全都塞給沈鈺寧，示意她快去，莫要將元寶餓著了。

沈鈺寧倒也不含糊，以後的事情以後再說，現在最要緊的是填飽肚子，她這兩天就喝了點菜湯，實在是有點受不住了。

等她買了兩天的米菜回來，沈富貴已不知去了哪裡。她也顧不得那麼多，好好做了一頓飯，先盛給元寶，元寶吃得香噴噴，吃完了還往灶房瞅。

沈鈺寧搖搖頭，「不行了，再給妳，我與妳二叔就不夠吃了。」

元寶雖然頑劣，這方面卻很懂事，反正也不餓了，就一骨碌爬起來，又不知鑽到哪裡玩去了。

沈富貴回來的時候面色更是愁苦，唉聲歎氣，不過見著米飯，卻如餓狼一般，三下五除二吃了個乾乾淨淨，吃完了還望灶房裡瞧，與元寶那副樣子一般無二。

沈鈺寧面色尷尬，舉著吃了一半的碗，吃也不是，不吃也不是，想了許久才訥訥道：「二哥要是不嫌棄，我這個……給你吃？」

沈富貴知道妹妹也沒吃飽，擺擺手拒絕了，起身繞著沈家四下瞧看，待到沈鈺寧吃完了去灶房刷完，才走過來，一開口便是讓人驚訝的話語。

「鈺寧，我的戶帖在那邊了，這一時半會也弄不回來。不如妳與元寶，跟我一起走吧。」

第三章 隨哥哥離開家

沈鈺寧自然不會輕易跟著新來的哥哥離家，但見二哥為難的模樣，不免詳細的問了一番方知實情。

原來沈富貴見家中無錢無吃食，是打算去討要一點田地再將那菜園子重新闢開，奈何族中與二叔家來回踢皮球，最後一口咬定等沈富貴將戶頭弄回來之後，再行打算。

而那沈富貴的新家雖說也是在陵州，但陵州甚大，新家所處的鄖縣與沈家坡所處的茂合縣一個南一個北，他這一路找回來都花了十數日的功夫。

如今由族中往上遞更改戶帖的名單，一層一層送上去，到了鄖縣再一層一層送下去，哪怕途中都是快馬加鞭，最少也得花上月餘。

沈鈺寧聽到這裡，猶豫地道：「如此，我們等一等便是，到底這裡才是二哥的家，二哥回來尋親，又怎好一回來馬上拖家帶口，一起去叨擾你養父家裡？至於族中，二哥不必擔心，從前他們欺負我與元寶都是女兒家，如今二哥在家，他們自不敢過分欺負，也不會不給我們吃喝……」不過二叔那家人不可信，她還是琢磨著尋個合適的機會，拿個數百文出來，只偷偷告訴二哥一人。

但沈富貴面露難色，訥訥許久才又道：「那個……其實養父那邊家中無子，拿我當親兒子，且將女兒許給了我，我也不能不顧這麼多年的養恩親情。」

沈鈺寧這會便了然了，估摸著原本二哥回來尋親，是打算安頓好，再去將那邊的妻室帶回來，如今起了變故，便索性將她們帶走。

這樣也好，總比在這裡，她日日想著如何防備族人的好。

她也沒注意沈富貴為難的模樣，只當他是怕她們捨不得離開老家，便勸慰道：「如今二哥回來，我與元寶也有了依靠，自然是二哥去哪裡我們便去哪裡。至於這裡……二哥也知我不是這裡長大的，沒什麼留戀不留戀的。」

沈富貴只覺得面前的妹妹，比他記憶中的小柔懂事得多，又想起她的身世，當下覺得心疼不已，深恨自己親爹娘犯下這等錯事，叫她一個小姑娘承受這樣多。

兄妹倆說定了，沈富貴便去跟族裡說。

沈鈺寧與元寶的戶帖遷不走，沈富貴與族中說的意思是，他那邊的養恩不能不報，先帶著妹妹與侄女過去投奔，等大哥流放歸來，他再將妹妹與侄女送回來。於是一家三口，就這麼啟程了。

沈富貴到底是在外人家裡頭待久了，最會察言觀色體貼人。對元寶這個粗糙的丫頭尚好，瞧著沈鈺寧這個精緻貌美的妹妹，卻頗有些捧在手裡怕化了的感覺，出門便琢磨著去尋個板車，不叫她長途跋涉，傷了腿腳，但手中的銅板只那麼些，買了點路上帶的乾糧，已經是一絲都不剩了，便只能對她說抱歉。

沈鈺寧擺擺手，「二哥真是的，如今我是沈家鈺寧，可不是從前那個千金小姐，哪裡就那般金貴了呢？你莫要擔心我，我跟得上。」

只是出門在外，為免招惹了是非，她特意用泥糊了臉，束髮做了男兒打扮，一通折騰下來，倒像是三個小子一同趕路，便絲毫不惹眼了。

至於晚上，索性這時候天氣不涼，尋個長亭破廟，把薄褥子往身上一披，將就將就也就過去了。

三人出了曹集鎮，又走了一天功夫，在茂合縣城外頭的長亭又歇了一晚，沈富貴才遞了通關牒，進了縣城。

元寶是頭一回來縣城，小孩子特別好奇，一雙眼骨碌碌轉動，沒一會兒就鑽不見了。

縣城人多，沈鈺寧急得焦頭爛額，連忙催促二哥趕緊去尋，著急之中，在一個許多百姓圍成的圈子裡頭，抓住亂跑的小丫頭。

沈鈺寧氣急敗壞，牽起元寶的手，輕輕的打了兩下手板，「還掙不掙開叔叔的手了？」

她捨不得下手，如同撓癢癢一般，元寶自然不怕，反而指著圈裡說：「那裡有張紙，好多人在念呢。」

沈鈺寧下意識往那圈中看去，人多擠來擠去，只依稀瞧著跪著個人，面前鋪著一張紙。

周圍有人嘖嘖道：「這人賣身替父治病，是個有孝心的。但是這地兒選得不對，我們這樣的人家，哪裡有人需得這樣半大的小子？」

「說是他從鎮上拖著他爹一路來到縣城，就是為了尋到可以賣他的人。」

「嘖嘖，可憐可憐吶！」

有人說話，也有人走動，空隙見沈鈺寧看清那少年的臉，不由得大吃一驚。這孩子，正是前日在她家門口，替她趕走人牙的那個乞丐。

沈鈺寧立刻站起來，走到少年面前，確認了少年的眉目，是那乞丐沒錯，再低頭去看地上陳情的紙，果真是為替父治病，不得已賣身。

沈富貴將元寶抱起，拍拍沈鈺寧的肩膀，「小弟，我們得趕路了。」

沈鈺寧回頭看著二哥，指著乞丐說道：「二哥，我要買他。」

等沈鈺寧掏出銀錢，遞到殷子都的面前，殷子都連頭也沒抬，用力磕了三個響頭，

「主子，從今往後我便是您的奴，只是現下奴要請人去醫父親，還請主子等奴！」

他再抬頭，瞧見沈鈺寧的模樣，不由得愣住了，下意識喊道：「是妳。」

沈鈺寧也不含糊，不想耽擱他救父，連聲點頭，「是，你且快些去給你父親請大夫吧。」

只是等他拉扯著大夫飛快跑到破廟裡頭的時候，哪裡還有那病重父親半絲身影？

殷子都茫然將破廟裡裡外外找了一通，沒找到人，登時跪在地上嚎啕大哭起來。

大夫抹了一把汗，氣喘吁吁將診金塞到殷子都手中，只說瞧他可憐，不收這辛苦費，便也告辭離去。

沈鈺寧瞧情況不對，進了破廟仔細打量一番，這才見著那稻草鋪就的簡易床裡頭，放著一張紙，上面寫的意思大概是，他年邁身子不好，留在身邊是個拖累，便自尋了去路，叫兒子莫要擔心他，好生尋個地方做活，養活自己便是。

殷子都瞧見紙上的話，悲從中來，一下子竟然厥倒過去。

沈富貴不得不將殷子都搬到草鋪上，沈鈺寧瞧著這裡有簡易的鍋碗，便燒了熱水給他餵下，總算讓他緩了過來。

沈鈺寧歎道：「你父親一片慈父之心，若你就此一蹶不振，豈不是讓他一腔心血

付諸東流？」

殷子都這會兒回過神，起身衝著沈鈺寧又要磕頭，卻被她攔住。

他從懷中取出銀錢遞上去，「雖然已經不用了，但我說話算話，從今往後，我便是您的奴。」

沈鈺寧接過錢，連連搖手，「休要胡說，我觀你父親與你的字，便知你們並非池中之物，只是一時落魄，又豈能隨意稱奴？你父親寧可遠走，也不願你賣身為奴，自有他的道理，往後這話，不可再說。」

殷子都抬頭看她，眼神堅定，「之前是姊姊救我，如今姊姊又救了我第二回。姊姊既然不願讓我做奴，那從今往後我就是姊姊的親弟弟。」

沈鈺寧猶豫片刻，覺得這孩子可憐得緊，便抬頭去看二哥，詢問他的意見。

沈富貴也大致弄清楚了情況，覺得這孩子與自家妹妹有緣，又私下琢磨，若回去小樹莊，單憑自己恐護不住妹妹與侄女，有這個半大小子在，他也能放心些。

他便勸妹妹道：「若妳不要他，他大概還是要做乞丐的，不如妳留下他，我瞧著他也能幹，往後幹活做什麼都是個好把式。」

沈鈺寧看著殷子都亮晶晶的眼，點頭默許，又問：「你叫什麼？你家裡除了父親，便沒有旁的家人了嗎？」

殷子都微微低下頭，不去看她的眼睛，沒有說自己的本名，「我叫玄之，從小沒了家人，是父親收養我的，後來父親家裡遭到劇變，只剩我們逃難出來，也沒其他親人了。」

沈鈺寧心道，原來玄之與他父親並非親生父子，但他二人的情感卻比尋常人家親生的還要真誠些。他那位養父從前的家族門楣大抵是不俗的，只可惜世事無常。玄之的身世淒苦，與她竟有些類似，她的家人，不論是從前還是現在的，都已經不像是家人了。

讓殷子都收拾東西，幾人便轉往客棧去。

因為今日拿了錢出來，叫二哥瞧見了，沈鈺寧索性與二哥坦白，只說其實從前薛家祖母還留了些銀錢給她，但在沈家坡的時候，她怕惹了是非，便將銀錢都藏起來了。

沈富貴愣神許久，倒是沒糾結錢不錢的，反而問了句，「妳從前待的那家的祖母，待妳很是不錯吧。」

沈鈺寧眼神頗有些落寞，「我自幼在祖母膝下長大……其實薛家人一直待我都好，哪怕出了這樣的事情，祖母還是偷偷給了銀錢，兄長還請了人一路將我護送回沈家坡。是我與他們無緣，如果將來有機會，我定要好生報答他們。」

沈富貴哈哈笑起來，摸了摸妹妹的腦袋，覺得她是說孩子話。薛家與他們沈家，一個是天一個是地，妹妹若是去報答，只怕人家還以為她是去打秋風呢。

只是，妹妹在薛家那樣的善心人家金尊玉貴長大，回來遇到沈家那樣的族人，該是有多傷心啊！

想到這裡，沈富貴又低聲問：「鈺寧回來，大概很不習慣吧？」

沈鈺寧知道二哥的意思，仰頭笑道：「從前當然有些不習慣，但好在，二哥回來

了。」

沈富貴心裡滑過一股暖流，血脉親情不能變，他鄭重的點點頭，承諾道：「鈺寧放心，二哥一定努力，讓妳過上好日子！」

因為已經拿過錢出來，沈鈺寧便也不再藏著掖著了，拿出銀錢給四個人添置了新衣與吃食，雖然還是簡單，但比之從前要好太多。

她還買了一輛牛車，讓她與元寶不必走得腳疼還得忍著趕路。

不過元寶並沒有想像中的那麼高興，她如今整日與殷子都兩個，大眼瞪小眼，一言不合就吵嘴。

元寶說殷子都是外來的，不該占了她姑姑的好，殷子都說元寶調皮無狀，是個小壞蛋。

這不，元寶坐在牛車上，看著殷子都在田野間蹦蹦跳跳採摘野花野果，獻寶似的往沈鈺寧跟前送，便氣鼓鼓的嚷著要下車。

沈鈺寧瞧見那田埂細得很，旁邊還有水池，生怕五歲的元寶一個不小心掉下水，便阻攔著她。

然而殷子都在一旁吐著舌頭，譏笑道：「就妳那瘦弱的模樣，還想下車跑？嘻嘻，可莫要跑兩步喊累，又要坐車呢。」

元寶於是不服氣，硬要下車。

最後還是趕車的沈富貴發話，說農家小兒在田野裡頭跑慣了的，野地池塘都不怕，只需讓玄之盯著，莫要讓她跑遠了就好。

殷子都如今十二歲，雖則喜歡與元寶吵鬧，但已經懂事聽話，他將元寶抱下來，便如母雞帶著小雞一般，四處玩鬧，若元寶跑得遠些，他便趕緊又把人哄回來。夏末秋初的日頭已經不毒辣了，偶爾的微風吹過來很是愜意，牛車是沒有棚的，沈鈺寧坐在上面瞧著無限風光，忽然覺得，若日子一直這般無憂無慮，倒也舒服。那邊的元寶跑近了些，學著玄之的樣子，把美人蕉的花蒂往沈鈺寧跟前遞送，「姑姑，這花汁甜得很，姑姑快吃。」

她人小腿短，追趕得氣喘吁吁，邊趕還努力踮起腳尖，想要將美人蕉送到姑姑嘴裡。

沈鈺寧原不想吃，但見元寶這般努力的模樣，捨不得她辛苦，連忙伸手去接。手還沒碰到美人蕉，只聽撲通一聲，元寶足下一絆，跌了個狗啃泥。

沈鈺寧驚呼一聲，沈富貴卻只是回頭看一眼，繼續哈哈笑著趕車。

而後面殷子都已經抱起元寶，嘻笑著譏諷，「我就說妳無用吧，來來來，還是去車上待著吧。」

元寶固執，從殷子都身上掙脫下來，毫不在意膝蓋上的傷，繼續往前奔跑，一邊跑一邊高喝，「哼！誰說我無用的？還有，那是我姑姑、我姑姑！」

殷子都跟著哼了聲，「那也是我姊姊，妳喊她姑姑，自該喊我叔叔。」

元寶爭辯不贏，索性氣惱得不理會他，一大一小很快，就在綠油油的稻田裡消失

不見了。

從那日起，殷子都像是故意與元寶過不去，聽得元寶喊姑姑，他便鬧騰得也喊姑姑。

元寶原是這陣子與沈鈺寧熟識了，才肯喊姑姑，被殷子都一鬧，又彆扭得不肯喊了。

沈鈺寧雖覺得這麼喊下來，似乎將她喊得年歲有些大，但只是個稱呼罷了，便也隨他們去。

有牛車之後，行程果然快了不少，第八天，一行人已經快到鄖縣的錫田鎮，再行不足一個時辰，便能到沈富貴住的小樹莊了。但不知為何，沈富貴趕車的手竟越來越慢，最後竟完全不動，由著拉車的牛停在路邊吃草。

沈鈺寧心下好奇，連忙問：「二哥可是擔心你那養父母會不接受我們？」

沈富貴見事情瞞不住了，才將始末說出來。原來他那養父窮得很，死了老婆之後只餘個女兒，又沒錢再娶，因沒有兒子，一向被村子裡的人瞧不起。

後來他去了，原想著收他做個養子，可因他不肯換姓，村裡都覺得他是個外人，又不是養父的種，最後年歲大了，養父索性便將他招贅。

所以當時在沈家坡，他只是思念親人打算認親，並不打算留在沈家坡的。

後來見族人對沈鈺寧與元寶不好，自己上門討要田地時，居然還是打著把妹妹賣掉的主意，他怕把事情的真相說出來，沈家坡族人會毫無顧忌，於是一時衝動，覺得不能放著妹妹與侄女不管，便將兩人一起帶回來。

如今家就在前頭，他卻害怕了，入贅婿帶著家人去，在哪裡都是說不通的。

沈鈺寧也是這時才知，沈氏族人到底多過分，這得虧二哥是個好人，不然她毫無反抗的餘地，可不是要遭殃了？

沈富貴深吸一口氣，「我岳父與你二嫂是好人，但隔壁住的叔伯，總覺得我岳父家的田地該是他們的，平日沒少冷嘲熱諷，我是怕他們刁難你。」

沈鈺寧聽完卻沒他這般擔憂，離開沈家坡那個鬼地方，比什麼都強，何況入了鄖縣之後，她一路看過來，這裡的光景可比茂合縣要好得多，想必也不像沈家坡那樣，窮到需要賣兒賣女過活。

她連忙安慰，「二哥莫要擔心，在沈家坡那樣難也過來了。你家裡頭接受我們最好，若實在不行，我手裡有銀錢，尋個活計養活玄之和元寶想來是可以的。」

其實她是個女兒家，戶籍不在這裡，是來投靠二哥的，若二哥當真不管她，也是個麻煩，但如今這樣，也只能走一步算一步。

沈富貴的牛車進了小樹莊，便有個只穿條褲子的孩子，如同猴兒一樣蹦得老高，嚷嚷著，「蓉姊，姊夫竟然真的回了！蓉姊，姊夫回來了，還是趕車回來的呢！」這麼一嚷嚷，村口很快便擠了一堆人，都是來瞧熱鬧的。

張蓉聽到喊聲便趕緊來了，她身材豐腴，瞧著年輕，但面龐有些黑，稱不上好看卻也勻稱舒服，笑起來露出一口白牙晃眼得很。

待看到一車的人，那些村人都啞了聲，張蓉也停下腳步頓住笑，發愣似的看著他們。

人群後頭鑽出來一個佝僂著背四十來歲的漢子，咧嘴一笑，「我就說了，富貴不會不回來的，你們瞧瞧是不是，這不就回來了？」

沈富貴連忙下了車，朝著他們喊道：「爹，蓉兒。」

張蓉這便走上前，不禁看車後面的幾人，尤其仔細看沈鈺寧，先前因著快要到了，沈鈺寧便也不再束髮做男兒裝扮，這會兒一看便知是個柔弱少女。

沈鈺寧見她看自己，也跳下車，展出一個笑顏，「二嫂。」

張蓉聽了這一聲喊，立刻知道這個就是夫君日夜思念的家人，便也露出笑臉上前去招呼著，「妳是小柔？」

沈鈺寧也不解釋，只含笑答道：「二嫂，我如今的名字是沈鈺寧，這是我大哥的孩子叫元寶。元寶，快來喊二嬸。」

元寶有些怕生，怯怯的看著他們不敢做聲。

最後還是殷子都抱著元寶，替她喊了聲，「二嬸。」

這時，一個與那佝僂老漢模樣相似的男人嚷了聲，「嘿，富貴這回來，是把家裡頭的人都帶回來了？那什麼沈家坡是遭了難，才帶回這麼些拖油瓶？」

沈富貴是入贅的，沒什麼地位能話語，聽了這話臉色白了白，心虛的觀著自己岳丈。

沈鈺寧朗聲笑道：「這位叔叔說的什麼話呢，是我聽說二哥的事情，硬要跟來瞧瞧的。如今瞧著二嫂與親家都是好人，這也就放心了。」

原來只是來探親。村人瞧見沈鈺寧有牛車，又見他們雖然穿的普通，卻也不差，既然不是來投靠張老漢的，就也沒什麼值得看戲，於是打過招呼，各自回去了。張老漢卻看出些端倪，當下也沒吭聲，帶著一大群人回了家。

待回了屋，沈富貴在岳父跟前低著頭，將事情原原本本都給說了出來，隱去妹妹被替換又換回來的過往，只說是兄長作姦犯科被流放。

「如今我兄長不在，我妹子與侄女若是留在沈家坡，可要被那些人生吞了。我到底是她哥哥，總不能看著不管……至多兩年，我大哥回來，她們就會回去。」

張老漢瞇著眼訓斥，「你說得輕巧，你大哥是犯了事的，等他回來還不知什麼光景，至多兩年？你難道不知咱們家裡頭的樣子，多了三張嘴……不，馬上再多一張嘴呀！」

沈富貴還沒反應過來，沈鈺寧已經大喜過望，往張蓉肚子上瞧看，問道：「二嫂，妳有身孕了？」

張蓉黝黑的面龐露出一絲羞澀，點點頭，「妳哥出去沒幾天，我覺得不舒坦，讓人來瞧才發現的……如今已經有三個月了。」

沈富貴哪裡還記得如何安置妹妹的事情，只恨不得抱著妻子轉圈才好。

沈鈺寧在旁觀察，看出二嫂是個利索的，而那老漢雖然說起話來有些尖刻，大抵也是個心軟的，這會兒見著女婿那急吼吼的樣子，他臉上更多的是滿意。

想了想，沈鈺寧上前行禮，對張老漢道：「伯父，我繡活不錯，可以繡些東西去

鎮上售賣，總能填補一兩張嘴出來。」

殷子都連忙跟著說：「伯伯，不，爺爺，我什麼都能幹，下田插秧，收割稻田，種菜栽地，我都成。您別看我長得瘦小，其實我勁兒可大呢。嬸嬸肚裡有孩子了，家裡的活兒，我也都能幹，燒火砍柴，就沒有我不行的。」

張老漢聽得他二人如賭咒發誓一般，又想著人都已經領進來了，也沒有再往外趕的意思，再想著沈富貴是真心拿他們當家人，才敢將妹妹侄女往這裡帶的，便狠不下心說狠話，只翻了個白眼，哼了聲，去給幾個孩子拾掇屋舍去了。

張家地方不大，只三間房，從前三人一人一間，沈富貴入贅後，便空出一間。剛好可以給沈鈺寧與元寶住，至於殷子都，則只能委屈住在灶房後面的柴房裡頭。所幸殷子都不挑，反而高興的嚷嚷，說他自幼顛沛，如今算是有自己的小窩了，逗得張老漢前仰後合，只覺得新來的幾個孩子都是寶貝一般。

不過比起沈鈺寧與殷子都的樂觀，元寶卻不大高興，充滿警戒的躲在沈鈺寧後面，冷冷的看著張蓉，哪怕張蓉有心親近，她也躲得遠遠的。

第四章 發怒管教侄女

如今的沈鈺寧是個隨遇而安的人。

張家宅子雖然也是破破舊舊的，但收拾得乾淨，傢俱什麼一應俱全，可比沈家坡那個啥都沒有的屋子強多了。

頭一日是卸了一塊門板給殷子都做床，第二日張老漢與沈富貴上山砍樹，一天時辰就做好了一架小床，喜得殷子都直樂呵。

沈鈺寧則將帶來的幾塊綢布拿出來，開始重新繡製綢帕荷包一類的東西。

張蓉在一旁瞪眼瞧著，有心想要伸手去摸，又怕自己的手太粗糙，將那精緻的布料劃壞了，待得瞧見綢帕上栩栩如生的芙蓉花與蝴蝶，只覺得歎為觀止。

「從前去趕集時也見過那精細之物，我還想著，若將來有了餘錢，也能買塊綢子掛個荷包什麼的，後來即便略有餘錢，到底也只想攢著留給將來的孩兒……」

沈鈺寧繡完了，將那綢帕遞給她，「嫂嫂不用等將來，這一塊就是給妳的。」

張蓉受寵若驚，見那粉色的絲帕還被小姑子細心包好了邊，連連擺手，「不不不，我……我平日粗活慣的，哪裡用得上這個，平日便是要用，隨便拿塊布便好。鈺寧妳辛苦繡製一天，這是可以拿出去換銀錢的，給我做什麼。」

感覺出對方的真心真意，沈鈺寧眉眼彎彎，「我本來就是打算送給嫂嫂的，嫂嫂妳看這芙蓉花，正是妳的名字呢。」

張蓉羞澀地笑了，心裡也確實喜愛這條帕子，終究沒再推拒，道謝收下了，卻讓沈鈺寧將帕子放在桌上，起身用洗衣的皂角洗了手，再從箱子裡翻出一枚小小的蛤蜊油擦了手，仔細瞧著手上沒有刺，才將帕子接過來，咧嘴笑開了。

沈鈺寧挨她近一點問：「嫂嫂覺得，我若是繡這個出去賣，能賣得出去嗎？」

張蓉盯著帕子上面栩栩如生的花朵蝴蝶，點點頭，想一想又搖搖頭，「這個太矜貴了，我們錫田鎮是周圍最窮的鎮子，往年可沒有人捨得買這種東西。即便這兩年情況好多了，但估摸著沒多少人會買。」倒不是她要潑冷水，實在是這綢絲帕子荷包一類的東西，不是農家女兒會用的。

沈鈺寧聽到這裡，轉身拿出從前做的那個荷包，遞給她，「那嫂嫂幫我看看，這個賣得出去嗎？」

張蓉捧在手心細細一看，驚訝的看著沈鈺寧，「那種綢絲帕子賣不出去，但這種普通布做的繡品，一定是能賣的。鈺寧，妳的手藝可真好啊。」

沈鈺寧也不解釋，抿唇微笑，「能賣出去就好，我明日再繡一塊普通的，讓哥哥陪我去鎮上尋個布行試試。」

張蓉越看這個小姑娘，心中越是好奇，她從沒見過這樣雅致的女子，舉手投足間彷彿精心安排過的，連笑起來也從沒見她露過牙齒。

難怪丈夫不捨得妹妹留在老家吃苦，便是自己與她相處一日下來，也只想將這個妹妹照顧好，哪裡捨得叫她多吃半分苦楚？

她擺擺手，笑著道：「妳哥他懂個什麼呀，只會幹些粗活，明日我陪妳去。」

沈鈺寧訝異看看她的肚子，許久才按捺住心中的不安，點了點頭。

從前在侯府的時候，聽得身邊哪一位親友若是懷有身孕，必將好生休養，一絲活兒也不會幹了。但是來到鄉間才發現，所有有孕的婦人，不到生產那一刻，都不會歇息，頂多是幹的活兒比從前少一些罷了。

嫂嫂願意陪她去，想來是知道自己身體狀況的，她若是大驚小怪，反倒奇怪。

姑嫂兩個在屋裡討論得歡喜，卻聽外面傳來張老漢的怒吼——

「妳這小崽子，給我站住了！」

接著又聽沈富貴連連勸解的聲音，是對著元寶的。

沈鈺寧心中一個咯噔，從沈家坡長途跋涉來到小樹莊，一路上元寶都乖巧聽話，沒有從前那般調皮無狀。昨日剛到的時候，元寶雖表情不太好看，也不樂意喊人，她只以為元寶是膽子小認生，沒想到今天就鬧出事情來了！

又聽外頭喀嚓一聲，沈鈺寧與張蓉兩個，三步併作兩步迅速出門，只見門口高高的槐樹上，元寶正抱著樹枝，那樹枝斷裂了一半，眼看著就要全部折斷，她定會掉下來的。

張老漢不是個脾氣好的，本來就看這個小不點不怎麼順眼，現在看她處境危險，一時間髒話連篇的吼罵，讓她快快下來。

沈富貴也是心急如焚，一疊聲喊著，「元寶乖，妳快快下來，莫要傷著了。叔叔不怪妳，好不好？」

張老漢還在罵，「小時偷針長大偷金，妳這個娃娃年紀小小，本事倒不小啊！偷了也罷了，我只當妳小，嘴饞，可妳竟將那麼多雞蛋全砸了！小兔崽子，妳給我下來，看我今日不打斷妳的腿！」

張蓉見爹爹氣得不行，丈夫急得團團轉，連忙拉住爹爹，「爹，你少說兩句啊，元寶她還小，不懂事。」

張老漢暴怒，「五歲了還小嗎？一筐子雞蛋啊！我攢了那麼久，就是想要給妳好好補補身子，給我生個大胖孫子的，全給她砸了！」

張蓉連忙又勸，「好了好了，這砸都砸了，現下孩子要緊，她爬得那樣高，若是摔下來，可不是鬧著玩的。」

元寶抱著樹枝，嚇得渾身發抖，即便如此，也只倔強的怒視下方，不肯爬下來。

沈鈺寧瞇著眼看了一會，冷笑一聲，「行了，都別管她，我們進去吧。」

沈富貴嚇了一跳，「妳說什麼呢？不趕緊把元寶勸下來，還讓她待在那樣危險的地方？」

沈鈺寧不在意地道：「我從前說過的，她愛怎麼樣就怎麼樣，她喜歡待在樹上，就待在樹上吧。一會兒與玄之說一聲，晚飯不必做元寶的，她不吃。」

元寶聽到這話，眼淚都要湧出來，臉上的倔強，漸漸變成了委屈。

此時樹枝咯吱一聲，元寶一個不防，想去抓旁邊的樹枝已經來不及了，便是還在小聲斥罵的張老漢也嚇了一大跳，用力推了沈富貴一把，讓他去接孩子，就在這時，外頭一個身影急掠而入。

殷子都穩穩的接住元寶，兩人落在地上，滿院子人驚得張大嘴巴，半晌都不敢出聲。

沈鈺寧上下打量殷子都，心中思忖，她知道玄之從前出身不俗，一筆字是苦練過的，說話也文雅，可今日才知，他竟還會武。

這世道文武雙全的孩子，絕非一般人家能培養的。

沈富貴急忙上去抱住元寶，只見元寶臉色白得沒有一絲血色，還在害怕的發抖。他連忙哄著，「沒事沒事，往後不可再爬那樣高。」

張老漢氣悶不過，走上前叉腰怒道：「妳這小崽子，不認錯就罷了，還敢做這麼危險的事情，若是我家的，我還不立刻將妳……」

話音未落，元寶一口唾沫吐在他臉上，驚得眾人都呆住了。

張蓉最先反應過來，她最是知道自己爹爹的脾氣，連忙走過來推拉著張老漢往屋裡走，張老漢不肯，但見女兒捂著肚子，也不敢用力掙脫，只好半推半就，氣鼓鼓的去洗臉。

沈鈺寧冷冷看著元寶，喝了聲，「把她放下來。」

沈富貴默默將孩子放下來。

「玄之，讓她去牆角面壁，你拿一根鞭子，她動一下你就抽一鞭子。」

殷子都不安地看著，訥訥問：「姊姊，這不行吧，元寶她畢竟還小。」

沈鈺寧捲捲袖子，自去尋了根長繩，朝著元寶面前狠狠刷了一下，嚇得元寶後退一步，總算是哇哇哭出了聲。

沈富貴與殷子都兩人見到的一向是溫柔文靜的沈鈺寧，哪怕有時候生氣了，也不過是不搭理人，哪裡見過今日這般暴怒的模樣，當下攔都不敢去攔。

元寶嚎啕吼道：「你們都不喜歡我！」

沈鈺寧面色古怪，如同聽什麼稀奇的話一般，上下打量她道：「我們為什麼要喜歡妳？不知禮儀、不守規矩，調皮搗蛋，憑什麼要喜歡妳？」

元寶邊哭邊繼續嘶吼，「因為我是女孩，所以你們才不喜歡的。」

沈鈺寧抓住關鍵，張老漢是個粗枝大葉喜好說髒話的，又許是自個兒沒兒子，這兩日下來，她也聽他時不時拿二嫂肚裡是個兒子來說話，元寶就覺得她老是被罵是因為她是女孩，脾氣起來就胡鬧。

雖然張老漢說話難聽，可卻不是個壞人，且她們如今寄人籬下，像元寶這樣不懂事的孩子，不吃些苦頭，是絕對不會長記性的。

她一本正經搖搖頭，「我自己是女孩，不會因為你是女孩不喜歡你。我不喜歡你，單純是覺得你討人嫌，偏偏你是我的侄女，我又不能不管你。」

「今日給你一條路，你去爺爺面前磕頭，磕到爺爺原諒你，我便放過你，如若不然，今夜你便待在這裡，明日我想辦法送你回沈家坡，任你自生自滅。」

元寶有些不可置信，沈鈺寧來了這麼久，雖說也惱過她，但從沒有不管她，她下意識就求助的看向二叔。

沈鈺寧涼涼的聲音又在她耳邊響起，「你不用看二叔了，他是張家的女婿，把你帶回張家，不過是因為親情，實際上根本沒有責任。你說你搗蛋也就算了，竟然還這樣不識時務，去惹二叔的岳父，你難道不知道，爺爺一句話，我們明日就要露宿街頭嗎？」

元寶畢竟年幼，哪裡想得那樣多，被說得一時間慌了神，緊咬下唇，許久才囁嚅道：「他壞，他跟村裡那些人一樣壞，嫌我是丫頭。」

沈鈺寧「哦」了一聲，「聽起來是挺壞的，不過我覺得他可沒你爹壞。你看二嫂是他女兒，他可沒絲毫嫌棄。但是你爹呢？連親妹妹也捨得買，對你這個親女兒……嘖嘖……」

在元寶的認知裡面，她可憐的根源是因為沒有爹爹，可如今聽姑姑這麼說，她就混亂起來，她依稀想起來，其實爹娘在的時候，似乎也沒有特別好。

娘親尚好，雖然抱怨她是個丫頭片子，到底還是給她吃穿。但是爹爹對她可是各種嫌棄，莫說對她好，就是娘多給她吃點好的，都要被吼半天呢。

沈鈺寧尋了把椅子，坐在元寶面前，青著元寶，她無奈的歎口氣，「說實話，我真是嫌棄你，一無是處，又搗蛋又能吃，但我沒辦法啊，誰讓我是你的親姑姑呢？我又不是你爹，連自個兒最親的人也捨得賣掉。你自己想好，要是還想每天有飯吃，就給我老實些。」

沈富貴與殷子都聽得心驚，覺得沈鈺寧這半是威脅半是嫌棄的話語，怎能說服倔強的元寶？卻不料，元寶聽了這話，一聲不吭往正屋走，走到張老漢跟前就跪下砰砰磕頭。

那頭磕得用力，聽得張老漢都覺得疼，連忙將她拉起來，瞧著她臉上還有爬樹蹭到的傷，更覺心疼，想到她不過五歲稚童，自己若是說話緩和些，這孩子做事也不會這樣極端。

不過沈鈺寧沒打算這麼快放過元寶，跟著進來，語氣冰涼地說：「不會開口嗎？」

元寶訥訥道：「爺爺，我錯了，我往後……不砸雞蛋了。」

張老漢哪還捨得罵她，連連說知道錯就好，以後真的不能再浪費吃食。

沈鈺寧又道：「行了，爺爺不怪你，不過我們一家住在這裡不是吃閒飯的，明日起，外頭雞籠裡那些雞都得你來餵，你二嬸肚子裡的孩子是你的弟弟妹妹，你得保證他每天都有蛋吃。」

元寶難得乖巧地點頭。

從那一天起，雖然元寶還是沉默著看誰都不爽，但也當真聽話的養那一群雞，每天除了雞食，還會去菜園子扯快要爛掉的菜葉子回來，給雞打打牙祭，一旦看到哪隻雞下了蛋，便高興得跟什麼似的送到張蓉面前讓她吃。

沈富貴原本擔心元寶被責罵之後，會不親沈鈺寧，沒想到元寶反而對沈鈺寧更親近了些，只要得空，就繞著沈鈺寧打轉，總算是鬆了口氣。

至於張老漢，是個嘴皮子管不住的，每日都要尋點事情出來罵，時日久了，大家也都知道他的性子，不與他硬碰硬便好了。

而顯然張老漢是喜歡孩子的，元寶雖性子不像個孩子，但張老漢發現她能吃之後，便總是四處晃悠，回來就帶了一點麥芽糖之類的，喜得元寶一口一個爺爺喊得歡，也少挨了他好多責罵。

等到秋收時，沈鈺寧也跟著去田裡瞧，那延綿不絕的金黃，果然看著喜人。

有婦人瞧見張蓉已經顯懷，便揶揄道：「張老大，你女兒這都要五個月了吧？看著肚子的樣兒，莫不是個女孩？」

張老漢臉一沉，瞪她一眼，「胡說八道，我去廟裡算過了，是男孩，是孫子。」那邊立刻笑作一團，幾人唇槍舌劍，與張老漢爭執起來，吵的內容大抵是這孩兒是孫子還是外孫，張老漢叉著腰，說既然跟了他姓張，自然是孫子了。

張蓉無奈的對沈鈺寧解釋，「我爹就是這樣，以前總說我要是個男孩該多好，如今我懷孕了，就成天覺得一定是個兒子。不過我現在覺得，只要他健健康康，兒子女兒我都高興。」

元寶在一旁眨巴著眼睛，「爺爺這樣子，妳豈不是很可憐？」

張蓉知道元寶的身世，對她身上的缺點便不是很在意了，這會兒蹲下去笑看著她，柔聲說自己的想法，「我不可憐，因為他是我爹，真心疼我的爹爹。辛苦的是他，守護我的也是他，我怎麼會可憐？」

沈鈺寧覺得張蓉說得不錯，可憐的其實是張老漢，但那也怪不得張老漢，是如今的世道如此，家裡頭沒兒子，連田地都要少分。說難聽一點，就是兩家起了紛爭，也要看誰家兒子多，打架能打得贏。

元寶眼中滿是不解，「可是，生而為人，也不能控制自己是男孩還是女孩啊，我倒希望自己是個男孩……」

沈鈺寧不怎麼理會她們探討這些，沿著田埂慢慢走。

從前她在內宅，哪怕偶爾去莊子上，看的也多是花朵果樹，從沒看過這樣大片喜人的稻田，田地裡頭好多人家都已經拿著鐮刀割稻穀了，有些認得沈鈺寧的還起身與她打招呼，這裡的氣氛，比沈家坡確實好多了。

走了沒一會兒，跑過來一個年輕小夥子，扭捏一會兒問：「鈺寧妹妹，妳……是來幫忙的嗎？忙不忙得過來？要不然，一會兒我幹完了，去幫妳家幹活？」

周圍爆發出一陣哄笑，沈鈺寧模樣好又溫柔，整個小樹莊的小夥子，就沒一個不喜歡她的，張大春就是這些小夥子裡的一個，而且他模樣周正，家境不錯，自認

大小樹莊兩個村子沒一個能比得上他，這就來獻殷勤了。

這會兒聽了鄰人的調笑，張大春臉全紅了，話都說不利索。

沈鈺寧微笑搖頭，「謝謝大春，不過田地裡的事情不用我操心，我只是過來看看。」

張大春激動的搓搓手，又問：「妳想看什麼？這兒不好看，那邊在摘梨子，是今年最後一批梨了，妳想不想吃？我去給妳摘一點。」

他話音才落，殷子都不知從哪裡鑽出來，捧著一筐梨遞給沈鈺寧。

「姊姊，這是別人家給的，爺爺讓妳帶回去吃。」說著，殷子都還挑釁的看了張大春一眼。

張大春嘿嘿乾笑一聲，手搓著衣角，就是不肯回去。

殷子都把筐子塞到沈鈺寧手裡，催促著，「姊姊行了，日頭毒，妳快些回家去吧。」

沈鈺寧不知道他今日是怎麼回事，話裡話外就是不叫她在外頭待著，可是她好不容易來看看，哪裡想這樣早就走，便只信步往回走兩步，就又停下來，感歎了聲，

「收成好的話，日子也好過多了。」

張大春聽她感歎，連忙跟上來解釋，「從前收成總是不好，雜稅也多。不過去年咱們縣裡頭來了新的官老爺，說是要帶著全縣致富，讓我們植桑養蠶，開山種茶，還種植果樹。而且今年的稅收降下來，又是風調雨順的好年，收成眼見著就好了。」

沈鈺寧頓住腳步，回頭看著夕陽西下，太陽的金黃與稻田的金黃相互輝映，田間勞作的男男女女，額頭揮灑著汗，臉上都洋溢著笑。

她不禁也笑了，真好。

好的不只是收成好，沈鈺寧的繡工被鎮上的永家布行看中了。

永家布行是陵州的布商開的分行，他們家有自己的繡娘，尋常是不收外面零散的活計，但是那掌櫃是個識貨的，看旁人賣沈鈺寧的繡活賺得不少，就主動尋上來，想要招沈鈺寧去當繡娘。

永家布行的繡娘與外面的不一樣，她們是供吃供住，每個月有固定的月銀，當然了，給的月銀可比一般自己拿繡活去賣掙的銀錢多出許多。

張蓉得了中人的話喜上眉梢，連聲勸說：「前頭大樹莊的寡婦桃花，繡活可是我們這幾個村子裡最好的。永家布行也看不上她，可見咱們鈺寧的手藝有多好。鈺寧只管放心的去，玄之與元寶不必操心，我定會照顧好他們的。」

沈富貴坐在矮凳上，愁眉苦臉想了許久，搖頭道：「不行，鈺寧不能去。」

張蓉性子急，伸手就去擰他，「你胡說什麼吶，供吃住，一個月給八錢，還有兩日的假。而且中人說了，永家布行大方著，年節還會發東西，若鈺寧做久了做得好，還能漲月銀呢。你出去打聽打聽，哪個婦人一個月能掙這麼多？」

沈富貴還是搖頭，「我聽聞繡娘當久了，眼睛會瞎。平日在家裡頭繡一會歇一會無事，但去鋪子裡頭當繡娘，若是活計多的時候，可要沒日沒夜的幹活。」

張蓉張張嘴，想說他傻，又怕他覺得自己不疼他妹妹，生生將話嚥了回去，彆扭的扭過身子不理會他。

沈鈺寧看著笸籠裡頭放著的繡花繡子，手摸向裡頭的絲綢，思忖著道：「我如今

忙一天大概能掙二十文，一個月日日繡花的話，也不過五六錢，若是去永家布行做繡娘，一進去就能有八錢……」

張蓉見小姑子語氣裡頭是樂意去的意思，忙不迭點頭，「是啊，永家布行給錢是出了名的大方，一般別人家的繡娘，都是五錢銀子。現在外頭普通的男工，也只一兩銀錢。鈺寧，不是嫂嫂不心疼妳，而是這當真是個好活計。」

沈鈺寧不吱聲。

沈富貴說道：「鈺寧現在還能有得歇歇，她一個女兒家用不上那麼多銀錢，能掙個三四錢也算是不錯……」

張蓉聽到丈夫的話就來氣，鼓著臉頰怒道：「你這榆木腦瓜知道個屁！鈺寧如今十五是還小，但過兩年不也要相看了嗎？說句難聽的，我雖是她嫂嫂，但你是入贅過來的，而且我們張家也就這麼個情況，嫁妝什麼的，便是有心也是無力的，鈺寧只能靠自個兒。」

「一個月賺三四錢，她還心疼玄之、元寶兩個，掙了錢總是買這個那個給他們，能攢幾個錢？若是去做繡娘，一個月八錢，她少說能攢五錢下來，兩年最起碼十兩多，加上她現下自個兒攢的銀錢，如何不好？到時候我們給她尋個好點的婆家，置辦嫁妝什物也有面子些不是嗎？」

她見丈夫垂著頭不說話，又放軟態度，「我也知道你是心疼妹妹，但鈺寧面嫩手軟，瞧著是被你那過世的父母與兄長嬌慣著長大的，啥也幹不了，獨獨有這等本事。大不了，辛苦兩年，等出嫁了，便辭了繡娘的活計，回家好生養孩子過日子不就好了？」

沈富貴沒告訴張蓉妹妹的真實身分，張蓉只以為沈鈺寧自幼生得貌美，她父母與兄長便起了歪心思，將她往嬌裡養，長大了好賣去金窟裡頭，是以也沒有在意，這一樣是村裡窮苦人家長大的姑娘，怎的沈鈺寧連飯也燒不好，更莫提連常見的菜蔬都不認得。

被妻子這一番勸說，沈富貴好不容易想通了，覺得京城回來的妹妹，去當繡娘再辛苦也就兩年，等日後看親，他一定給妹妹看個殷實些、不讓妹妹操心銀錢的人家，沈鈺寧卻開始搖頭了。

沈鈺寧說：「我打聽過，我如今的繡品成本在五到十文，掌櫃收價是二十文，好一些的三十文，賣出的價格則是看商行的本事，三十、五十都有可能。那永家布行裡頭的東西都更精緻些，一塊絹帕便宜的也要一兩錢。」

張蓉忙道：「永家布行的東西都是好東西，他們家網羅整個陵州最好的繡娘，料子也不是一般的料子，聽聞他們的成衣，都是賣去官家老爺夫人手裡呢。更要緊的是，他們家不收散戶的繡品，哪怕妳手藝再好，這樣零散的小件，他們也不會要呀。」

沈鈺寧點點頭，「除去這個，前天我上街交貨的時候去書行打聽了，如今一本千字文的要價是八錢，一疊紙十二張兩錢，筆墨另算……」

張蓉睜大眼睛，「妳打聽這個做什麼，妳難不成還想看書習字不成？」

沈鈺寧伸手指了指外面，殷子都與元寶兩個正在院子裡，一人執著一枝小棍，在

沙地裡寫寫畫畫，元寶還在跟著殷子都念道：「知己知彼百戰不殆。」

沈鈺寧收回目光，「玄之是如今落魄，小時候當也讀過書，元寶年歲漸長，也該開蒙學習了，將來哥嫂腹中的孩兒，也該自小認字讀書才是。」

張蓉半晌沒反應過來，沉默半天才結結巴巴地說：「可……我們這樣的人家，哪有閒錢讀書？元寶是女兒家無須考功名，至於玄之和我的孩子……」

沈鈺寧正色，「讀書不是為了考功名，而是為知世事明事理。嫂嫂，無論如何，我不會放棄讓他們讀書的機會。」

沈富貴抬起頭，他知道沈鈺寧從前身在世家裡頭，雖為女兒，也該是滿腹文采才是，可是如今的他們勉強能叫一家人吃飽穿暖，讀書人又哪裡是他們能供得起的？

看著二哥、二嫂兩人心知讀書是件好事，卻又因為現實而否定，滿面愁苦的樣子，沈鈺寧這才說出自己的打算——

「二哥，二嫂，我想自己開一家繡坊。」